

北京平谷首发城市保供智慧供应链基地项目（二标段）钢结构外围护工程 施

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北京平谷首发城市保供智慧供应链基地项目（二标段）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核）（2024）137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首发绿色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马坊镇03街区规划PG05-0003-A008地块，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北京平谷首发城市保供智慧供应链基地项目（二标段）钢结构外围护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北咨招标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北京平谷首发城市保供智慧供应链基地项目（二标段）钢结构外围护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159793.86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3776.47（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平谷区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108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负责施工图纸中的钢结构（屋面钢梁、钢雨棚、钢连廊、围护系统、装饰线、外墙上LOGO、檩条、隅撑、爬梯等）、屋顶与外墙面板夹心钢板、墙板及钢结构涂料防火措施等所有工作内容，按照施工图纸所示及施工规范要求达到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完成发包人提供工程项目的全部及施工中新增项目的施工作业。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钢柱、钢梁、钢管柱、钢支撑、钢拉条、零型钢构件、预埋件、制作、安装、运输、除锈、油漆、试验费、工程水电、相应的焊接、防锈处理、探伤、防腐处理、施工垃圾场内运输以及承包范围内的安全防护措施等。施工图纸深化、复制、重新绘制、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承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2.6 其他2#仓库建筑面积48805.6m²，5#仓库建筑面积46160.24m²，6#仓库建筑面积10111.1m²，7#仓库建筑面积11417.49m²，8#仓库建筑面积43299.43m²，单跨跨度最大13.5m，建筑高度不超过36m。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年/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_____无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_____7_____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_____可以_____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_2025_____年_____04_____月_____27_____日_____17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5_____年_____05_____月_____06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5_____年_____05_____月_____12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__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
联 系 人：胡俊臣
电 话：13716022466
传 真：/
电子邮件：975527929@qq.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王东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901184731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北咨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云杉路2号院11号楼2层201室
联 系 人：殷戎
电 话：13810229192
传 真：010-85758098
电子邮件：13810229192@163.com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察联系方式：010-62091151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_2025_____年_____04_____月_____27_____日